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 —— 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10 月 21 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融通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08）：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3 日